

# 臺中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（數理類）

## 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管道二審查結果

一、未通過，可依鑑定資格規定報名參加【管道一】之初選鑑定者，合計 16 人：

華盛頓高中國中部黃○苓

明道高中國中部陳○妮

曉明女中國中部江○霓

明道高中國中部林○宇

豐東國中陳○潔

明德高中國中部高○豪

光榮國中張○昀

衛道高中國中部蔡○霖

明道高中國中部陳○恩

衛道高中國中部蕭○淼

國立中科實中國中部何○寬

居仁國中黃○祐

明道高中國中部陳○仰

居仁國中高○輓

明道高中國中部李○芸

明道高中國中部陳○融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Education Bureau,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

二、需經進一步評估，可直接報名參加【管道一】之複選鑑定者，合計 13 人：

華盛頓高中國中部蘇○勻

新光國中石○青

居仁國中謝○勳

明道高中國中部朱○臻

明道高中國中部吳○羿

明德高中國中部張○廷

衛道高中國中部楊○萱

明道高中國中部葉○綺

明道高中國中部陳○書

明道高中國中部謝○求

明德高中國中部蕭○苓

向上國中張○郡

向上國中張○曜

三、通過，取得國民中學學術性向（數理類）資賦優異學生身分者，合計 0 人。

臺中市政

Education Bureau,

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  
鑑定及就學輔導會

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5 月 1 6 日